

证券代码：832906

证券简称：指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新广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733,12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70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田新广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田新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田新广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田川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田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田川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杨金慧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杨金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杨金慧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应保军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应保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应保军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何毅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何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何毅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

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方政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方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方政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733,12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田新广	董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田川	董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杨金慧	董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	审议通过

				临时股东大会	
应保军	董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何毅	董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方政	监事	任职	2020 年 11 月 18 日	2020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8 日